

债券代码：137683.SH

债券简称：22金港05

债券代码：137554.SH

债券简称：22金港04

债券代码：137553.SH

债券简称：22金港03

债券代码：185406.SH

债券简称：22金港02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大厦 20 楼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2025年4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统称“《募集说明书》”）、《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受托管理协议》、《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5年4月28日出具的《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华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债券代码	185406.SH
发行规模(亿元)	3.00
发行期限(年)	5
主体评级	AA+
债项评级	无
担保情况	-
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4 日
票面利率(当期)	3.89%
余额(亿元)	3.00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行权的公司债券本金。

债券全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债券代码	137553.SH
发行规模(亿元)	4.00
发行期限(年)	3
主体评级	AA+
债项评级	无
担保情况	-
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2 日
票面利率(当期)	3.10%
余额(亿元)	4.00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行权的公司债券本金。

债券全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债券代码	137554.SH
发行规模(亿元)	3.00
发行期限(年)	5
主体评级	AA+
债项评级	无

担保情况	-
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22 日
票面利率(当期)	3.70%
余额(亿元)	3.00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行权的公司债券本金。

债券全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债券代码	137683.SH
发行规模(亿元)	5.00
发行期限(年)	3
主体评级	AA+
债项评级	无
担保情况	-
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3 日
票面利率(当期)	2.90%
余额(亿元)	5.00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行权的公司债券本金。

二、重大事项具体内容

经核查,发行人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之重大事项。

（1）发行人名称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战略发展与经营管理需要,发行人名称由“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变更为“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名称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程序。

（2）债券名称等变更情况

本次发行人名称变更后,发行人存续债券的名称、简称和代码均保持不变。

（3）发行人更名后与债券相关的债权债务关系承继情况

发行人更名后,原“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

关系由更名后的“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继承。

（4）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人名称变更，不影响发行人履行存续债券还本付息义务，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还本付息等相关义务。本次发行人名称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指引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投资者密切注意。

华金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醒全体债券持有人充分关注上述事宜。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下接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5年4月30日